

做好人和行善事：陈龙正与嘉善同善会的慈善活动*

王卫平

(苏州大学 社会学院, 江苏 苏州 215123)

[摘要]晚明江南士绅陈龙正创立的嘉善同善会是当时影响最大的慈善组织之一。作为陈龙正救世努力的重要一环,嘉善同善会一方面从事劝善,一方面救助贫困,将鼓励做好人与行好事有机结合,取得明显效果,对于明末及清朝的民间慈善事业产生了重要影响。

[关键词]晚明 陈龙正 慈善 嘉善同善会

[中图分类号]K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0457-6241(2016)04-0018-08

陈龙正(1585~1645年),字惕龙,号几亭,嘉兴府嘉善县人,是明末著名的官员学者。作为官员,后人称其“所论列皆国家大本大典大计”;作为学者,时人有“盛代醇儒,经世巨品”之誉。他继承并发展东林学派的实学经世思想,面对危局,提出了一系列救世主张。尤为突出的是,他积极投身于家乡的赈灾救荒,创办同善会以劝人为善、赈贫济困,为地方社会的秩序稳定和广大贫困人口的生命延续作出了积极贡献,成为士大夫“修齐治平利济万物”实践的典范。

陈龙正创办同善会、从事社会救济是其一生中的亮点,对此学术界已有关关注。冯贤亮《陈龙正:晚明士绅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一文,^①对陈龙正在家乡的社会活动包括救荒与创建同善会有所考察。台湾学者梁其姿在讨论明末善会的兴起时,对陈龙正及嘉善同善会也有所涉及。^②相对而言,日本学者夫马进的研究较为深入,其所著《中国善会善堂史研究》第二章为《同善会的诞生》,在考察明末各地同善会兴起情况时,专门立有“嘉善县的同善会”一目,介绍了陈龙正创建嘉善同善会的情况,并在第三节“同善会的组织和管理”与第四节“同善会运动的思想”中进行过相关讨论。^③总体而

【收稿日期】2015-12-04

言,目前学术界对陈龙正及其所创建的嘉善同善会活动的研究较为薄弱,缺少专论。而嘉善同善会开展的慈善活动是陈龙正救世努力的重要一环,有必要进行专门的探讨。需要说明的是,此前笔者曾对陈龙正的救荒思想及其实践进行过专门讨论,^④本文可视为其姊妹篇。

一、陈龙正与嘉善同善会的创办

按照夫马进的说法,陈龙正的地方救济是通过创设义庄、灾荒救助、举办同善会三个方面体现的,义庄(限于宗族)、救荒(限于其生活的社区即胥五区)和同善会(面向嘉善县域)是一个由内而外、逐渐扩大的救助贫困的同心圆,“同善会是以家族为中心,向宗族和胥五区逐渐扩大,进而向外扩展到最大的同心圆”。^⑤义庄贍助、灾荒救济与同善会恤贫三者,是同时并举、互为支撑、相辅相成的关系。嘉善同善会成立于崇祯四年(1631年)。其缘起,按照陈龙正儿子陈揆等撰《陈祠部公家传》的说法:

从兄皋言锡山有同善会,士大夫按季贍资,赈贫助善。公一见其录大喜,商之大司空丁公,立订同志周孝廉丕显、魏庶尝学濂诸君举行。^⑥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清代江南地区慈善事业系谱研究”和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慈善通史”子课题“明清慈善史”的阶段成果之一。

① 冯贤亮《陈龙正:晚明士绅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浙江学刊》2001年第6期。

② 梁其姿《施善与教化——明清的慈善组织》,台北: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7年,第37-69页。

③⑤ [日]夫马进《中国善会善堂史研究》,伍跃、杨文信、张学锋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78-125、111页。

④ 王卫平《桑梓情深:陈龙正的救荒思想与实践》,《浙江学刊》2015年第6期。

⑥ 陈龙正《几亭全书》附录卷一《陈祠部公家传》,《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年,第703页。

不过,如夫马进所说:“除此之外,还有他个人的内在因素。”这种内在因素,一方面是他在此前一年已感悟到“生生之旨”,另一方面则是因为江南地区在同一年发生了饥荒,死者不可胜计。在这样的现实背景下,陈龙正创立了同善会。^①诚然,当时的很多士大夫都受到生生思想影响,而陈龙正尤为突出。所谓的生生思想,内涵丰富,涉及甚广,而“教慈于家,同善于乡,条利弊于邑,疏兵农于朝”均可“培此生生之心”,“慊此生生之量”。^②同时,明朝的最后十多年中,江南地区几乎无年不荒,尤多奇荒大灾,导致民贫室困,遍地哀鸿。因此,当时的陈龙正也在思考乃至寻找改变之法和救世之道,《陈祠部公家传》中“公每念大江以南……将来不能无事,何法可以弭之”,即说明了这一点。所以,从堂兄处听来的无锡同善会办法,正好契合了陈龙正的想法,从而成为他创办嘉善同善会的契机。

但是,当时的陈龙正不过具有举人身份,其两位同志周丕显亦是举人,魏学濂不过是一名生员,在人才辈出的嘉善地方尚不具备号召群贤的威望和地位。为此,陈龙正致信他素所敬仰、曾任工部尚书的同乡前辈丁宾,希望由他出面发出倡议,在《上丁大司空改亭翁》中说:

毗陵锡山间,向有同善会,名周贫人,实劝众人,其事似小,其意尽远。今诸公欲仿而行之,命某题数语于简端,咸谓克勤小善,偏赖硕人,得太翁领袖,则响应者必众,而事亦可久。敢以会式奉呈清览,倘不弃遗,则在事诸公之幸,亦某之幸,尤通邑之大幸也。^③

丁宾为人谦和,于乡里公益慈善之事力行不倦,故而欣然接受陈龙正的邀请。陈龙正在《复钱御冷宗伯》中也提及:“同善会得大司空慨倡,合邑景从,人心风俗自当有转移补救处,非第拯此百数贫人而已。”^④由此亦可看出,拯救颓风、挽回人心是他创建同善会的重要原因。

嘉善同善会成立后,陈龙正承担了同善会的主要责任和工作。

首先,为同善会提供了大量的运营经费。同善会的主要经费来自于参会人员的定期捐资,数额较小,一般每次从银九分到九钱不等,除了救济贫

民以外,尚有聚会的各项开支,因而总的来说经费紧张。同善会成立的第二年即崇祯五年(1632年),知县曹峨雪看到县城周围多有暴骨,“欲定价买地掩之”,商之于同善会。陈龙正考虑到同善会经费的困难,决意由自己独立完成,在《共塚记》中说:

余念会中剩钱少,不足以给,许自捐贖……事竣,计凡趋役者十三人,为期者十四日,为钱者万焉。^⑤

这节资料即说明同善会经费确实有限,但另一方面也说明,每当有需要的时候,陈龙正总会勇挑重担。考虑到捐资不多、助人有限,且难免有难以以为继的情况,陈龙正决定通过设置不动产以增加同善会的固定收入。为此,他一次性捐出八顷土地,设立同善庄。这就为嘉善同善会的长久运行奠定了雄厚的经济基础。

其次,负责制订会约。为了确保同善会的正常运营,需要立规定制。陈龙正作为发起者,自是责无旁贷。其手订《同善会会式》称定有会式一十六则,但据其文,除前面有序、后面有简短说明外,实则为十五条。有人认为余治《得一录》卷一所收《高子忠宪公同善会规例》,实即嘉善同善会会则。细加比较可以发现,《高子忠宪公同善会规例》共计八条,而《嘉善同善会会式》条款数量多出一倍,且有些条文语有加增,如第三条所附会单式样,第八条对“又有似宜助而不助者四种”人的限制语句,第十三条由“三便”变成“四便”等,后者更为具体、细致。因此,这种情况绝非版本不同所造成,其原因应如夫马进所指出的“两者有明显的不同,而前者显得更加原始”。^⑥也即是说,作为后起的嘉善同善会,在借鉴无锡同善会规例的基础上,根据变化了的情况对本会规则进行了改进。因此,余治《得一录》卷一所收《高子忠宪公同善会规例》,与《几亭全书》所收《同善会会式》是两个同善会的条例,不能混同。

其三,担任主讲,教化民众。嘉善同善会一方面从事扶贫济困,一方面强调教化民众。其固然受到无锡同善会的影响,又是与陈龙正个人的认识分不开的。陈龙正关心生命,注重民生,富于“人溺己溺”的爱民情怀。崇祯三年(1630年)三月,看见粮价飞涨、民不聊生,至有“饥民有弃半岁女投河者”的情况,“公蹙然曰:民极于下,鬼啼于上,救民

①⑥ [日]夫马进:《中国善会善堂史研究》,伍跃、杨文信、张学锋译,第85、121页。

②③④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四十五《文录·书牋》,《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458、404、406页。

⑤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六《政书·乡筹四》,《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206页,卷四十一《文录·书牋》,《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407页。

回天,不可后矣”。^①他多次强调“学为经世,出为救世,儒者知此,已得大意。世是何物,毕竟百姓为主”,^②“济贫穷是日用常行,百不失一”。^③这是他创办同善会的动机之一。而另外一个动机,则在于通过同善会救助贫困的努力,实现其安定社会、维护大明王朝统治的“救世”目标。而要达到这一目的,就必须通过教化的方法,将民心引上正道、道德回归传统。《陈祠部公家传》中声称:

公尝言,今海内民风大坏,大抵同恶相济,而此会以同善感之。士大夫矜名自好者,亦善与人异,而此会以善与人同感之。既有以感受惠之小民,又有以感施惠之君子。诚得四方皆效法推行,真可酿和气、转杀运,而弭盗安民,其近效也。^④

希望通过同善会的努力,“酿和气、转杀运,而弭盗安民”。所以我们看到,陈龙正宣称同善会“非第拯此百数贫人而已”,而是考虑到“人心风俗自当有转移补救处”,^⑤“正为世界多事,以此稍固穷民之心”。^⑥

二、嘉善同善会的运行

嘉善同善会成立后,从教化和济贫两方面开展工作。同善会成立时,陈龙正即手订《同善会会式》十六则(实为十五则),对同善会举会日期、举会程序、主会者的推举原则与司讲人员的选择、会员捐助方法与数量、济贫项目、济贫对象的确定与济贫款的支付方式等作出明确的规定。要而言之:

1. 确定聚会的主会者和日期

每次聚会,都设主会主持。担任主会者,不论爵位,只要是“素行端洁、料理精明者”,即可公同推举,轮流任事。聚会日期每年四次,定于“四仲月之望”,即每季第二月的十五日,由主会在十天之前于会所贴出通知,告知公众。

2. 征募捐款

轮值的主会先于一月或半月以前,分送白帖与善友,各自写上愿捐钱数,于会前五日缴送主会,然后主会请人分送会单至善友处,订定具体时间,赍银赴会。至聚会之日,主会即携拜匣、带纸

笔,命人收银记录在案。会费数量自银九分至九钱不等。同善会对于会员不作硬性规定,可以自由参加,所谓“其入会之期,亦无定额,或每会皆与,或每年量与一二会,各随心愿”。

3. 聚会程序

每次聚会,先推举一位司讲,即发表演讲的人。在规定时间内诸善友到达后,“序揖班坐,茶毕,鼓钟肃众”。然后听“司讲者或讲前辈旧制,或用典会新裁”,讲语应以通俗为主,“务使人人易晓,感动善心”。考虑到听众未能听清或不能理解,每次聚会后还将讲语照录于纸,粘贴会所壁上,供人观看。演讲结束后,即进行济贫活动。

4. 救助项目

济贫项目分为助贫与施棺,所谓“会费随所至多寡,约为三分,以二助贫,以一给棺”。助贫活动于后详述,而施棺方面的做法是:“先期将本会现银三分之一,付木商某行,置造存贮。”这样做的好处有四:

较之零买,工料颇良,一便也;行出小票,送主会处,有贫不能棺者,主会覆查无伪,发票赴行支领,立足应急,二便也;票到给棺,假冒难施,如有欲折领价银者,本行径收其票,缴还主会,用杜奸欺,三便也;棺上印同善会给四字,则冒领者难于脱手,自然望而息心,四便也。若存银给价,袖中来往,奸弊丛生,所宜深念。暑月暴露,尤属可矜,则施稍广之。

显然,这也是在总结无锡同善会的经验教训基础上所进行的改良。

5. 济贫活动

首先,确定救助对象。参加同善会的会友,平日即应调查了解各人所在地方的贫困人员,弄清情况,报至会中;其二,对各会友所报贫困人员进行分类。同善会优先考虑“孝子节妇之穷而无告者,次及贫老病苦之人,公不收于养济、私不肯为乞丐者”,对于“不孝不弟、赌博健讼、酗酒无赖及年力强壮、游手游食以至赤贫者,皆不滥助”。与无锡同善会不同,嘉善同善会又列出四种“似宜助而不助者”,分别是衙门中人、僧道、屠户和败

① 陈龙正:《几亭全书》附录卷一《陈祠部公家传》,《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702~703页。

②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十《学言详记》,《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一》,第694~695页。

③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二《政书·杂训》,《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156页。

④ 陈龙正:《几亭全书》附录卷二《陈祠部公家传》,《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715页。

⑤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四十一《文录·书牒》,《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406页。

⑥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四十二《文录·书牒》,《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423页。

家子,他们属于“可怜不足惜”之人。其三,救助金的发放方法。对于列入救助名单的穷人,一般在聚会后的五天内赈给;可能由于人多钱少,救济时对极、次贫的人群有所区别。而对未列入救助名单、参与聚会听讲的其他穷民,“止于会日俟众将散时,主会当面以零钱随意施舍,尽其一念而已,余日皆不给”。

6. 公布开支

为了杜绝贪污舞弊现象,取信于会友,同善会对经费使用公开透明,其方法是“收散会费完日,主会即将助银姓号,并给过人户数目,用公费刻会籍,传送给友”。由于聚会是三个月一次,每次均可能会有多余银钱,通常做法是“主会一总封识,转交下会”。

从这些规定可见,嘉善同善会完全继承了无锡同善会的性质和做法,济贫与教化并举,把教化贯穿于济贫的全过程,并且在具体办法上又有所发展,如除了对“不孝不弟、赌博健讼、酗酒无赖及年力强壮、游手游食以至赤贫者”不予救助外,又增加了“似宜助而不助者”四种人,再如在吸取无锡同善会施棺过程中存在的“折领价银”现象,在所施之棺上刻印“同善会给”四字,杜绝冒领之弊等。

尤需指出的是,为了加强对同善会的领导和管理,陈龙正在继承无锡同善会办法的同时,还对嘉善同善会的举办方式进行了创新,这突出地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设立同善会馆,作为办公之地。同善会本是地方好义之人的松散联合,无锡同善会只是在聚会时临时设定地点,而嘉善同善会在成立十年后,于崇祯十四年(1641年)即设立了同善会馆,作为办事、聚会的固定场所。嘉善同善会的骨干成员钱士升对同善会馆的创设及其建筑布局有详细的记述:

先是会假馆僧寮,未有宁宇,会治东有思贤书院故址,仅存数椽,公谓地足集众,且俎豆可共举也,请于当事撤而新之,构二堂曰仁方、曰义和,而颜其门曰“同善会馆”。东偏仍祠五贤,余址以建仓廩,言言翼翼,焕然成巨观矣。是冬工竣,聚而落之……馆基延袤若干步,堂庑若干楹,前后房舍若干间,周遭墙垣若干丈,土木瓦石之费若干缗。^①

同善会馆的创设,无疑对于提高同善会的管

理和运作效率有所助益。二是置办田地,收取地租以维持运营。无锡同善会的济贫经费都来源于会员的捐助,嘉善同善会在最初的十年中亦是如此。但在创设同善会馆的同一年,考虑到受济对象由过去的数十人增至三四百人、济贫经费不敷所用的情况,陈龙正筹谋对策,决定捐置土地,设立同善庄,通过地租的收入弥补经费缺口,俾致同善会能够持续运营。《相国钱士升碑记》中记载:

当肇举时,散给不满百人,后渐推广至数倍,赀金不给,则主者捐橐佐之。公曰:“是不可继,莫若置产便。”于是自捐庄田若干,岁收其租入之赢,以供会事。凡在籍养生送死,皆取给焉。^②

从陈龙正所作《丁孺人行略》中可知,其夫人对同善庄的设置功不可没:

庚午以后,予轸念灾荒,一切蠲赈平糶、施粥掩骼等事,孺人无不悉心赞成,曰此善事也。辛巳,予设同善庄,孺人故有畝田百亩,予因谓孺人曰:子孙念先在德产,不在土产,与其留畝田,使后裔怀远妣,曷若分入此庄,与通邑贫民,岁食无疆乎!孺人欣然从之,合他田共八顷。^③

嘉善同善会尽管规则详具,而实际成效如何,限于资料,难以窥知。不过,以下两条记载,多少能够说明问题。一是至少在陈龙正在世时,嘉善同善会每年4次聚会活动正常,定期举行。《几亭全书》卷二十四收有陈龙正9次同善会讲语,分别为壬申春(崇祯五年,1632年)第一会讲、壬申夏第二会讲、壬申秋第三会讲、癸酉(崇祯六年,1633年)春第五会讲、癸酉夏第六会讲、癸酉秋第七会讲、乙亥(崇祯八年,1635年)夏第十四会讲、辛巳(崇祯十四年,1641年)冬第四十会讲、甲申(崇祯十七年,1644年)秋第五十一会讲。以此测算,嘉善同善会从壬申(崇祯五年,1632年)春季第一次聚会算起,经过13年,至甲申年秋季正好聚会51次。这就说明嘉善同善会的聚会济贫活动是依照设想正常开展的;二是陈龙正在辛巳(崇祯十四年,1641年)冬季第四十次会讲中说道:

这会自壬申春行起,至今年辛巳冬,整整十年。初时受济者,不过数十人,今已增至三四百人。

可知得到同善会帮助的穷民人数的大幅度增加,说明嘉善同善会的济贫工作进展顺利,成效比较显著。

① 江峰青修,顾福仁纂(光绪)《重修嘉善县志》卷五《建置志上》所收《相国钱士升碑记》。

② 江峰青修,顾福仁纂(光绪)《重修嘉善县志》卷五《建置志上》。

③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一《政书·丁孺人行略》,《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135页。

三、陈龙正的劝善努力

如前所述,陈龙正创建嘉善同善会固然是其仁心所致,其根本目的是为了挽救晚明的危局,也即是说,同善会的活动是其“救世”努力的一个组成部分。正因为如此,同善会在每次聚会时均要请人进行演讲,而陈龙正在其中发挥了主要的作用。从崇祯五年(1632年)二月十五日同善会第一次聚会开始,他先后九次担当主讲之责,以永乐、宣德年间颁行天下的“五伦书与孝顺事实、为善阴鹭”诸书及明太祖“圣谕六言”为基本教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民众发表演说,讲述行善做人的道理。通观《几亭全书》所收九次“同善会讲语”及一次“备用讲语”,其核心内容包括这样几个方面:

1. 鼓励众人做好人

什么是好人?在陈龙正看来,好人的标准之一是勤俭,如在崇祯十四年(1641年)冬季第四十次会讲中所说:

做好人须由不饥不寒。要免饥寒,须由勤俭。种种孝弟忠信,都由勤俭中出来,种种奸盗诈伪,都从不勤不俭中流弊。天下道理虽多,看来这二字,也尽该括得尽了。^①

好人的标准之二是没有害人之心,如在第一次会讲中说:

今日来此听讲,不论种田做生意,与衙门中人,但点醒了这心,回去,但要立定个决不害人的主意,常常在怀,一生决保安稳受用。^②

好人的标准之三是要惜人痛痒,也即是关心他人,将他人痛痒感同身受,如在第二次会讲中说:

世间大福大慧之人,造出无量功德,仔细推他,根源在何处?只是逢人苦楚,如在自身。今人极大病痛,果在何处?仔细看来,只是见人痛痒,不相关涉。人只道我且单管自家,虽不去照管别人,何妨?不知种种有己无人,胸中冰冷,断绝了温暖生意,与那生物的天心相反,天看来已是个极恶人了。凡做好人,第一要惜人痛痒。^③

此外,“富贵的,一味宽洪爱人;贫贱的,一味畏惧守法”,^④也属好人之列。那么,应该如何做好人呢?陈龙正认为应从改过和反观两方面着手。对此,他在崇祯六年(1633年)夏季的第六次会讲中进行了具体的阐述:

为善的门路,只有两条。若说落手从来为善,这等圣贤,世间有得几个?眼前好人,都是从过失中懊悔得来的。若说肚里了了分明,常见自家不是,这等明白人,世间有得几个?凡做好人,只要把看别人的,翻转来自看。所以说为善只有两条门路,一是改过,一是反观。譬如今日,说差了一句话,惹人笑,惹人怨,做差了一件事,或害别人,或害自己。凡有人心,岂不懊悔!但懊悔亦有何干?凡懊悔了,须要改,今后决不再说这句昧本心的话,决不再做这件伤天理的事。这便叫做改过。改一分是一分,改十分是十分,初时像个千疮百孔,日久成个白璧无瑕,便是为善第一条门路。又如今人凡相争相骂,都道你无天理,你瞒心昧己,你乱说,你故意,计较别人,何等明白。试翻转来,自家身上思量一遍,我现今与人相争的事,尽合天理否?果一毫不瞒心昧己否?果字字有顶真,不乱说否?果是偶然无心,不故意否?若自家有些心病,也该认一半不是,缘何只责别人,这便叫做反观。人能反观,凭你气质不好的,渐渐也变好了,便是为善第二条门路。改过是自家翻得身转,所以算第一条。反观是先见了别人不是,忽然翻转到身上来,所以算第二条。^⑤

在陈龙正看来,人人有可改之过,日日有可改之过,人人需反观自己,日日需反观自己,待到知道解脱烦恼、消除罪过时,“方信得为善是亲切要紧的,快活受用的”。所以,为善做好人是解脱烦恼、消除罪过的最好方法。

2. 鼓励众人行好事

陈龙正的讲语,通篇谈的都是要人做好事,救人性命,扶危济困,哀人不幸,成人之美,改过反省,都是为善行善之举。他在备用讲语中说:

如何叫做为善?只将不为善的样子,反看便知。凡不肯为善之人,眠里梦里,不是作横,便是作奸。作横的,是真刻薄、真强梁,作奸的,是假温存、假忠厚。那真作恶的,众恨众怒,却像不可与入善,岂知他那一点不怕人笑、不怕人恼的力量,若一朝翻转来,发狠改行从善,却也当他不起。焉知平日问许多寻常好人,不反让他?那假作善的,使乖弄巧,却像不足与入善,岂知他那一点要人感激、要人称颂的心肠,却是真的,若把这一点要好的心,干起实来,便做个真好人,有甚难事。所以,此善日日现前,不是不能为,只是不肯为。^⑥

所以说“今要做好事,先从不作恶事起”。^⑦对于

^{①②③④⑤⑥⑦}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四《政书·乡筹》《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179、171、171~172、181、175、181、177页。

人们在为善行善过程中的种种疑虑 陈龙正进行了剖析和开导 指陈“舍者亦善 受者亦善 方是同善”，“行者亦善 闻者亦善 方是同善”的道理 他说：

今我辈在会中的 凡有施舍 固是行善。然不要认定施舍银钱 方叫做善。难道不施舍之时 便无善可为 难道受助之人 便承顶了罪过去 须要思量自己身上 不论在家出外 时时处处谨慎慈祥 方是无间断的为善。凡受会中助的 得此微赏 越去学好。舍者亦善 受者亦善 方是同善。有种软弱的人 本心要学好 却说我一向不曾如此 今日逐伴 防人耻笑。不知天下惹人非笑之事甚多 岂有学行好事、学做好人 反怕人笑？有种硬挣的人 自家不肯为善 尚且要阻挡人 说此些小捐施 济得甚事 救得几人？不知随分尽这一点善心 在我一人则小 合拢众人则大。单看事体似小 想着心肠便大。若以不肯行善为硬挣 为有主意 却恐差到底了。今日行者须要不倦 闻者须要转头。行者亦善 闻者亦善 方是同善。或又疑向善之人 亦有遭祸患者 此是何故？盖因平日趁着重意 作事差误处多 悔过未久 裨补不来。正当倍积阴功 岂可懊悔修行无效？譬平日所为 皆是病痛 今日作善 已得良药。所以未效 乃是病深药浅 不要埋怨药差。^①

他在崇祯五年(1632年)秋季的第三次会讲中还把人群分成“富贵”“贫穷”“中等人家”三种 分别教导各自应行的为善之道：“富贵的大家放宽些 贫穷的各人要安分 中等人家不要奉上欺下。”具体而言：

怎见得富贵的该放宽？大凡世间好处 一身决占不尽。别人种田 上白米饭是我吃 别人织绢 上好绫罗是我穿。在家冬暖夏凉 出外非船则轿。造化便宜 我已占得多了。与人交关 岂可又占一分？所以决该公道。连连说个公道 还怕暗中已占先了。若明要占先 他人怎当得起？实实落落 将此存心 将此行事 自己心安 子孙长享。这段粗浅话 便是劝富贵人为善的……

怎见得贫穷人该安分？凡人守住勤俭二字 虽极穷 毕竟不忍饿。那些嫖赌健讼游花的 不必说他。有一等无用人 常说我只是命苦 只是无本钱 到得仔细看他起来 毕竟身上坐一件病 或贪口 或懒惰 或心想不定 俗说叫做百会百穷。饮食是一去不返的 日日要酒要腥吃 那里来许多？所以贪口是消财的病。小百姓是做一日吃一日的 贪图自在 不要说自家无功程 连别人家也不肯唤去做

功了 再有那里来生？所以懒惰是出息不出的病。凡做生意 不拘大小 俱要守住 渐渐晓得这件事的头脑 等着这件事的时候 方才趁得利息出来。学做一项 嫌他利轻 又换一项 说道我件件都会 毕竟件件不曾会也。所以心想不定 是一事无成的病。人若戒此三病 除了大荒年 决不愁饿死。所以今日这会中 第一助好人 第二便助那素不作恶 未入养济院的苦人。虽说所助不多 一二百文作本 也有几个月好营运了 切不要分外生事 妄去求温求饱 惹出祸来 坐监落铺 落得越冻越饥。这段粗浅话 便是劝贫穷人为善的……

怎见得中等人家不要奉上欺下？人情好胜 自家过得日子 便思量分外结交。刻取乡间十个小民 还不勾供贵人一席之费。若肯一朝醒悟 将那结交贵人的本钱 零星救济患难之人 多少阴功 多少实用？那些关门吝啬的 已不必言 可惜这慷慨好施的 把来乱用了 靡费无益 反增杀生沉湎之孽。他若肯改时 一应小户人家 与他打交关的 个个回嗔作喜。我自然不招横事 亦何消借他人势力 做自己护身牌？这段粗浅话 便是劝中等人家为善的。^②

在事隔一年的第七次会讲中 他又作了进一步的补充和发挥：

旧年中秋 曾说上中下三样人家 各有为善的法子 各有一句粗浅话儿 不知曾回家试验 有些得力处否？今日准准隔了一年 再说个三样人家 决不可不为善的缘故。富贵的 要思量几百几千人中 才生得我一个。人中富贵 便像那树中奇花异果 山川中秀石甘泉 天上明霞彩云 人人称美。我今开一句口 可以振拨人 行一件事 可以救济人 分明是上天与我修福的地位。若认做我今只该享福 享一分便短一分 若识得我今正好修福 修一分前面转增一分。只这个关头认得清认不清 莫说差了多少人品 且差了多少算着。况长存好心 长行好事 富贵的地位 原不曾因此失了。一面修福 一面未尝不享福。若一味糊涂过日 不留心照管人 必至害人 不着意爱物 必至伤物。此是何故？富贵之势 自然如此。自以为日日在世享福 不知日日在世造孽。缘何把那修福的根脚 倒将来造了罪孽 岂不辜负这一生富贵？古人说 愿天常生好人 愿人常行好事。今既处富贵 天已把个好人看待我 何不长生好事 去凑那皇天？这便是上等人家不可不为善的缘故。那中人家 比上不足 比

^{①②}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四《政书·乡筹》《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172、173~174页。

下有余 我虽无富贵人的力量,日日可救拨人。其实人生在世,那一日不有几个人与我打些交关,但不刻他、不欺他,就是本分内的为善。大凡至诚公道之人,鬼神保庇,床上无病人,邻里乡党欢喜,牢里无罪人,年年安稳去,家事怕不渐长,又可教子读书,指望进步。有等痴子,待人处处欺刻,初一月半,庙寺烧香。中峰和尚说得好:有益于人是善,有益于己是恶。盖求益于己,必定妨人。从来说善恶,无如此两句明白亲切。作善定须有益于人,一切点烛烧香,济了甚事,如何退得害人的实罪来?况恶人所供香烛,鬼神未必享。所以平日不作善的人,报应到来,众人也不怜,鬼神也不护,平生使乖弄巧,求人谄鬼,此时无一毫得力,争如那知足安分、朴实勤俭的,平稳无灾。这便是中等人家不可不为善的缘故。至如穷人,已是十分福薄,生在苦恼中过活,凡福薄之人,再经斫削不起。别人过恶,报应还迟,我若有差,报应偏速。譬如禀气虚怯之人,略风吹,便外感,略醉饱,便内伤,须要极其本分,方可度日。又要识自家身上,有个决变得来的,有个决变不来的,若要分外营谋,一朝暴富,我不曾生得这造化,难道上天命数,凭人气力改移?这是决变不来的。但人心至灵,实与他物不同,所以古人或因一点孝心,或因一段济人救抑的真心,便能感天地,动鬼神,如《为善阴鹭》上所载,转祸为福,事迹甚多。《太上感应篇》开口便说个“祸福无门,惟人自召”,可见总是个命字。要把气力算计去变他,决变不来。若有一段至公至诚的心田,不知不觉,他自会变了。这话本不专为穷人说,在穷人身上,觉得尤紧切些。便是下等人家不可不为善的缘故。^①

陈龙正奉劝富贵之人,当思行善修福的道理,待人宽厚,常行善事,不仅自身心安享福,更可福庇子孙;中等人家不要刻下奉上,而应朴实生活,勤俭持家,知足安分,多做益人之事,求得个平稳无灾的生活;贫穷之人常守勤俭二字,不生非分之想,戒除贪口、懒惰和心想不定的毛病。总之,“人无贵贱,各有本心”,为善方法虽有不同,为善之心不可有异。在劝导众人的同时,陈龙正自己也在进行着实践,其努力救荒、举办同善会即是证明。

3. 结合实际, 针砭时弊, 铸成良俗

陈龙正并不只是讲空泛的大道理,而是往往结合本地现实生活中的问题进行有针对性的讲述。在他的讲语中,有不少是针砭时弊和反面人物

的,如崇祯五年夏第二次讲演中针对地方上一些富户规避编审里长一事进行批评:

即如近日编审里长一节,多方规避,以致赋役难均,不思我既有些福分,居此田产,上千累百,有产当差,自是本分。纵使十年一赔,还强似那田少窘迫之家,缘何设计规避,贻累小户。天道人情,岂容汝安富长久?纵使幸免外患,必然自生内忧,暗里消磨,迷而不觉,岂不堪哀。

以此警示那些“惯讨便宜,惯作弊窦”的“使乖人”。^②他更将地方上盛行的迎神赛会活动视为恶俗,提醒人们予以改正:

又如近日迎神赛会一节,乖人晓得是借名取乐,呆人尚认做恭敬神明,不知此即是不安生理,故作非为。试思聪明正直者谓之神,岂有神明爱出巡游、贪看淫戏?一切奸情劫盗杀人之事,每每从迎神赛会时做出来。吾邑亦犯过几次,缘何人尚不悟?只因其间有包头数人,常年从中取利,挨家敛分,小民从风而靡。若人人识得此事有损无益,各各安静,省多少闲钱粮,免多少闲是非。^③

他之所以举此二例,其用意在于“缘人心风俗,积弊既久,空空提醒,恐难会意,没奈何,只得指点一二实事,使人见个亮头,要改过时,就从此等处改,要存天理,就从此等处存”,^④从而增加其讲演的说服力和效果。为了引导人们的向善之心和良好风俗,陈龙正还以地方上的善人为例,进行正面宣传,如崇祯八年(1635年)夏第十四次会讲中说:“只如吾邑丁清惠公,非但在官在家,未尝取分毫非义之财,连祖上存积的,都将来散施,及至自家受用,一味俭朴,最是我们亲见的活古人”,^⑤为众人树立起一个现实的榜样。陈龙正希望通过正、反两方面的例子,鼓舞众人向善,警示众人从恶,从而使得嘉善地方“贫富贵贱,合为一心”,“通县俱只是一条心,不论有事无事,互相倚靠得起”,“庶几人人各守本分,共成一县好风俗”。^⑥

四、嘉善同善会的影响

嘉善同善会在救济贫困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陈龙正在崇祯十四年(1641年)冬第四十次会讲中提到:“这会自壬申春行起,至今年辛巳冬,整整十年,初时受济者不过数十人,今已增至三四百人。”^⑦他的同志钱士升也提及:“当肇举时,散给不

^{①②③④⑤⑦}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四《政书·乡筹》,《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175~176、172~173、173、173、177、178页。

^⑥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二十四《政书·乡筹》,《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178、171页。

满百人,后渐推广至数倍。”^①说明同善会在救济贫困方面确实卓有成效。至于教化功能虽不能量化,但由其听众之大量增加,当亦可推知其成效,因为同善会的济贫对象不仅有物质标准,还有道德标准。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听众数量的增加,某种程度上意味着嘉善县内民众道德水平的提高。同时,陈龙正热心于向各地推广同善会办法,且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如他给友人汪念源的信中附有《同善会录》,称“拙刻四种,附呈求教,以《同善会录》之粗言俚语,与列其间,正为世界多事,以此稍固穷民之心。且其意远祖晦翁,则事行于嘉善,而道发于婺源”,^②《致乔圣任按台》中也介绍说:

敝邑向有同善一会,行之已八九载,每岁四举,贵贱上下,油油同心。盖自设是会以来,几无饿殍,无道谨。又时时讲解劝诱,以提醒良心,消弭邪孽,可默为乡约保甲之助。塞翁相国以为即社仓之遗意,庶几更其名、得其实者。谨用一册仰尘慈览,祖台必欲发政施仁,或可即此为端,倘各邑闻风慕效,泽被无疆。^③

他的这一做法显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崇祯十一年(1638年)《复潘尔发》信中提到:

同善会得知微兄预定主者,从此绳绳相继,可以久长。京师诸老一见会录,即于今秋举行,更名广仁而悉仿其事,每月一举。河南亦有一二处行之,谅亦高明所乐闻。^④

据其崇祯十六年(1643年)所上《剖析伪学疏》

所说:“浙、闽、鲁、豫、昆山、华亭、江西、口北,仿行同善会者,亦十余处”,而仿行者不乏为朝中大臣,“即台臣李陈玉,向宰臣邑,叹此法之善,归行于乡;即杭绅陆之越,久行于武林,又广其法于宦游之颍州;科臣金汝砺,杭人也,稔悉其事,亟图推广”。^⑤他甚至在遭到朝臣诬陷、陈疏辩白时,还请求崇祯下诏在全国推广:

其同善会四季赈饥诸约式,及各省直仿行善会刻录,臣不敢仰尘清览,备行送阁,以略见江湖忧民之思。倘举行益久,传效益众,终得与朱子社仓之法,相辅而行,未必非薄海穷檐、弥耳安民之一助也。^⑥

同善会影响日大,在很多地方都有设立,而且延续到清代而不衰,如乾隆年间,平湖县设立“同善会公所”,据巡抚常安撰《同善会序略》所说,便是“仿前明钱启新、陈几亭两先生同善录”而成;^⑦再如叶方恒任山东莱芜知县时仿行同善会,参照高攀龙《同善会规例》及陈龙正《同善会会式》订《同善会规约》,并仿高、陈《同善会讲语》作讲语十二篇。^⑧由此而言,同善会虽然先创于常州、无锡,而其产生全国性影响,则陈龙正功不可没。

【作者简介】王卫平,日本广岛大学博士,苏州大学社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中国社会史研究。

【责任编辑 杨莲霞】

Being Good and Doing Good:

Chen Longzheng and Philanthropy Done by Jiashan Charity Association

Abstract: Jiashan Charity Association, established by Chen Longzheng who was a famous gentleman in the South Yangzi River Area in late Ming Dynasty, was one of the most significant charity organizations of that time. As part of Chen's salvation efforts, Jiashan Charity Association both worked on encouraging philanthropy and relieved poverty, encouraging the organic combination of being good with doing good. By so doing, great achievements were obtained and had an important effects on folk charity during the period of lat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Key Words: Late-Ming Dynasty, Chen Longzheng, Charity, Jiashan Charity Association

① 江峰青修,顾福仁纂(光绪)《重修嘉善县志》卷五《建置志上·相国钱士升碑记》。
②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四十二《文录·书牋》,《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423页。
③④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四十五《文录·书牋》,《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459、455页。
⑤⑥ 陈龙正《几亭全书》卷三十八《政书·奏议》,《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十二》,第358页。
⑦ 许瑶光纂修(光绪)《嘉兴府志》卷二十四《黜恤二·养育》,清光绪五年(1879年)刻本。
⑧ 钟国义修《新修莱芜县志》卷十《艺文志·同善会规》,康熙十二年(1673年)刻本。